

王秋婷



2018年11月19日，大关县纪委选派到天星镇打瓦村担任驻村工作扶贫队员的王秋婷，在工作途中遭遇车祸因公殉职，年轻的生命永远定格在26岁，定格在她倾注心血的扶贫路上。她用短暂的青春和宝贵的生命，书写了纪检监察干部对党忠诚、担当尽责、一心为民的优秀品质。

王秋婷被共青团云南省委、云南省青年联合会联合追授为“云南青年五四奖章”荣誉称号，被云南省妇联追授为“云南省三八红旗手”荣誉称号，入选中国文明网发布的2019年1月“中国好人榜”。今年4月，云南省委同意追认她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；6月，她被追授为“云岭楷模”荣誉称号。

用青春书写责任和担当



王秋婷（左五）生前工作照

以村为家 用真情暖民心

出生于1992年7月的王秋婷，2014年9月参加工作，2017年10月被大关县纪委选派到天星镇打瓦村担任驻村扶贫工作队员。入驻打瓦村后，她以村为家，把当地群众当亲人，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干部过硬的作风，扎实苦干，深入走访，进组到户了解群众急需解决的热点难点

问题。

“群众工作是脱贫攻坚的难点，扶贫干部的态度很关键。”下村之初，王秋婷牢牢记住了队长的这句话。打瓦村道路破烂，行车危险，但是她不畏艰险，经常顶着严寒酷暑，翻山越岭，走村入户。驻村两个月时间里，她走遍了22个村民小组，平均每天走2万多步，徒步行走超量使她的双腿红肿疼痛，走

烂了两双运动鞋。

每次走村入户，王秋婷都认真记下每户村民的情况，之后利用各种机会和村民唠家常、听倾诉，然后再因人制宜和村民摆政策、讲利弊；没时间走访时就打电话跟进。她把村民当作家人，全身心地为大家出主意、想办法。王秋婷将真情留在了村民心中，打瓦村的群众记住了这个用真心真情服务群众的姑娘。

为解决群众所需所盼，王秋婷多少次行走在坑洼不平的泥土山路上，翻山越岭入户走访。在驻村工作的点点滴滴中，她用实际行动把自己锻造成“铁打的人”，把青春和热血奉献给了脱贫攻坚一线。

不畏艰难 用实干真扶贫

为有效解决打瓦村12个村民小组群众的生产生活饮水困难问题，王秋婷与同事们、村干部一起，不畏酷暑和风雨，上山穿丛林、越荆棘寻找水源，出色地完成了饮水安全提质改造工程。